

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终止挂牌申请受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5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议案以及《关于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议案，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19年6月6日召开的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于2019年6月21日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报送了终止挂牌的申请材料。经核对，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认为公司报送的材料符合相关要求，予以受理，并于2019年6月21日向公司出具《受理通知书》（编号ZZGP2019060068）。

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相关事宜尚需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审核，故终止挂牌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期间，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唐山市聚丰堂医药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24日